奉新县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专项转移支付2020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财政部门的工作要求，我局组织人员对2020年度中央补助我县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转移资金认真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2020年中央下达我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转移支付预算资金395.84万元(其中:公共文化服务295.36万元，贫困地区革命老区行政村基层文化服务奖补资金100.48万元)。年初设定目标为：

目标1：免费提供收听广播节目，观看电视节目套数40套以上，免费放映电影2000场次以上，免费提供公共图书阅览24大类；

目标2：送戏下乡村53场次以上，举办大型文化活动23场次以上，开展文化讲座，培训等6次以上；

目标3： 改（扩）建一批乡级文化活动场所（中心）5个以上，提高文化信息资源共享综合入户率达到50%。

目标4：统一制作村级文化标示牌,文化活动管理制度牌1100块以上,完成村级应急广播达30%以上；

目标5：统一购置配送村级简易音响设备,组合音响设备130台套以上；

目标6：改(扩)建村级文化活动中心6个。

1. 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局绩效自评工作局领导高度重视，组织成立自评小组，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财务领导任副组长，项目实施人员、财务人员为成员，建立各自的责任制度。自评工作采取对照年初设定目标逐项查实完成情况，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发放调查问卷了解群众的满意度情况。

1. 综合评价结论

对照年初设定目标，逐项核查完成情况，通过调查问卷收回统计，综合评价自评为“优”。

1.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2020年中央下达我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395.84万元，全部到位，并已全部使用完成。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文件规定，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全程监督，严格遵守财经法规和工作纪律，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①建立健全财务制度，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的管理原则。专项项目的申报严格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专项资金财政拨款到位后及时进行项目组织实施和资金投入。

②严格资金收支审批程序，健全各项手续。项目资金申拨严格按县财政的相关程序办理，资金使用严格执行项目资金的管理办法，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把资金支出使用关，确保了项目资金得到有效控制，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③会计信息质量真实。所有项目支出均按照相关会计制度办理会计业务，进行会计核算，规范会计记录，真实反映项目资金收支管理情况。

1.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年初设定的各项产出指标全面完成，具体如下：

⑴项目完成数量：①免费提供收听广播节目，观看电视节目套数40套，免费放映电影2064场次，免费提供公共图书阅览24大类，送书下村达6800册；

②送戏下乡村57场次，举办文化活动29场次，开展文化讲座，培训等6次；

③改（扩）建一批乡级文化活动场所（中心）15个，提高文化信息资源共享综合入户率达到51%。

④统一制作村级文化标示牌,文化活动管理制度牌1106块，改(扩)建村级文化活动中心6个；

⑤统一购置配送村级简易音响设备,组合音响设备130台套，完成村级应急广播达30%以上；

　⑵项目完成质量：各项目均按项目质量要求完成，项目验收合格率达98%以上。

　　⑶项目实施进度：各项目均在项目年度内实施完成，任务完成及时率达98%以上。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从项目建成后的效益情况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主要是丰富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比上年有所提高。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通过调查问卷，满意度达到97%。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按相关要求组织项目实施，严格资金使用管理，确保项目建设保质按时完成。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在政府网站上公开
2. 几点建议

 一是建议国家加大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的扶持力度，不断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二是建议上级文化主管部门开展一些巡回文艺活动，起示范带动作用，指导基层提高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奉新县文广新旅局

 2021年1月15日